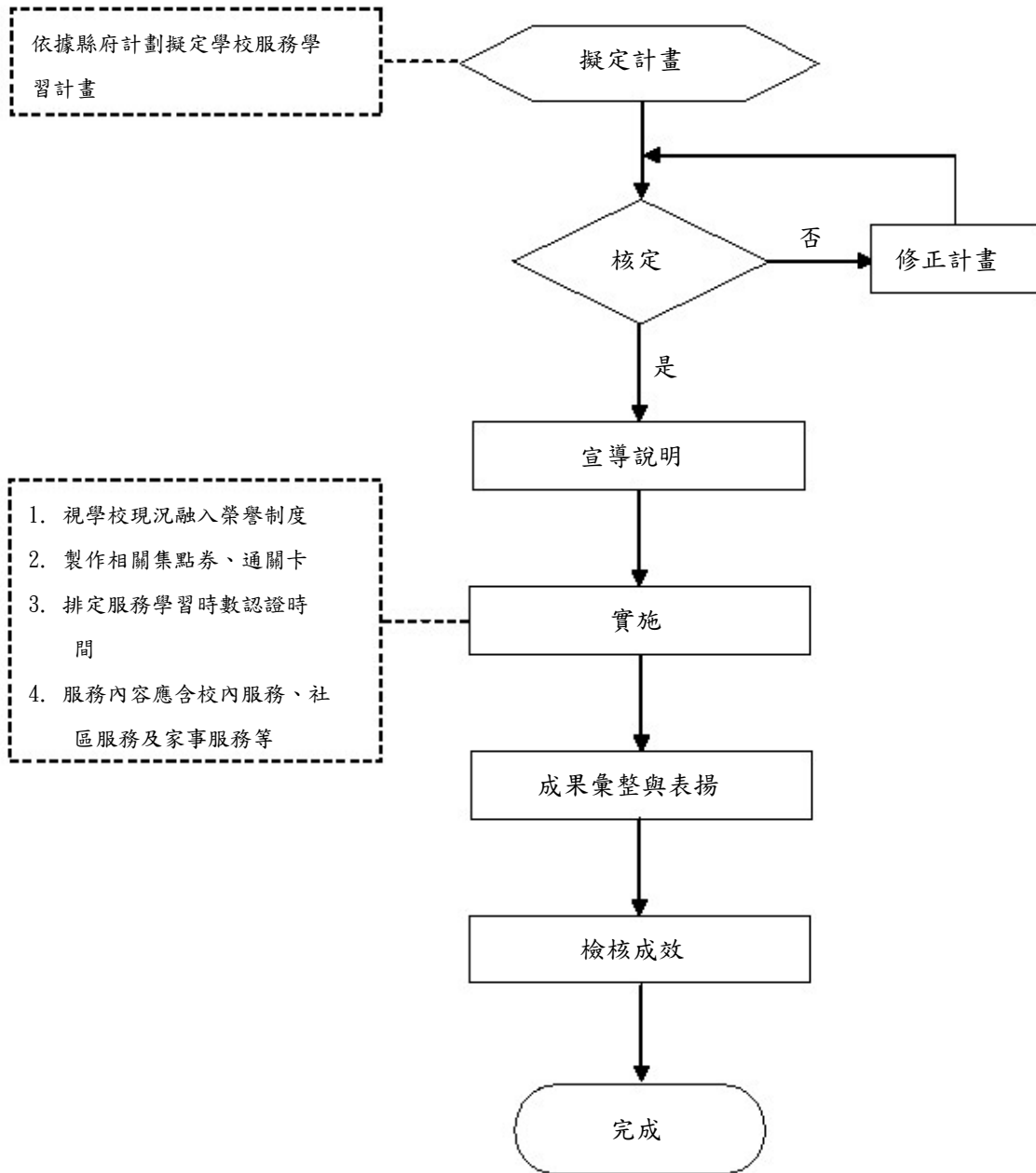


臺北縣各級學校辦理服務學習活動作業流程



作業說明：

項目編號	
項目名稱	臺北縣各級學校辦理服務學習活動作業流程
承辦人員	訓育組長
相關單位	全體行政單位及教師
辦理期程	依各校行事曆辦理
辦理時間	依各校排定時間辦理
注意事項	一、視學校現況融入榮譽制度 二、服務內容應含校內服務、社區服務及家事服務
相關法令	一、中等以下學校學生服務學習實施計劃 二、服務學習楷模實施要點
辦理方式	<p>一、擬定計畫</p> <p>(一)依據縣府計畫擬定學校服務學習計畫。</p> <p>(二)主管會報或行政會議討論。</p> <p>(三)簽請校長核可後實施。</p> <p>二、宣導說明</p> <p>三、實施</p> <p>(一)視學校現況融入榮譽制度。</p> <p>(二)製作相關集點券、通關卡。</p> <p>(三)排定服務學習時數認證時間</p> <p>(四)服務內容應含校內服務、社區服務及家事服務等。</p> <p>四、成果彙整與表揚</p> <p>(一)依辦法利用公開集會時間表揚、獎勵。</p> <p>五、檢核成效</p> <p>六、完成</p>

